



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5月24日上午10:00时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15日以邮件和专人等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（其中独立董事3名）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锋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浙江上峰控股集团诸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因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日常办公经营及未来发展需要，同时为了解决公司与浙江上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峰控股”）之间房屋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问题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上峰建材有限公司拟以15,000万元收购上峰控股持有的诸暨物业100%股权，本次交易完成后，诸暨物业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2、本次交易对方中上峰控股系本公司控股股东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3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规定，上述交易金额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和借壳，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。

5、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，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俞锋、

俞小峰为关联董事，需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收购浙江上峰控股集团诸暨物业管理有限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张，反对票 0 张，弃权票 0 张，表决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因公司全资子公司铜陵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铜陵上峰”）及怀宁上峰水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怀宁上峰”）生产经营发展需要，经与相关金融机构商谈并达成意向，拟计划向银行申请共计 10,000 万元的融资授信，由公司提供等额连带责任担保。

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实际累计发生对外担保额为 136,320 万元，占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19.47%，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39.46%，公司实际累计发生对外担保额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。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等情形。

本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为 10,000 万元，新增后公司 2019 年计划对外担保额为 213,550 万元（其中 45,000 万元为重复追加担保），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30.50%，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61.81%。

公司实际累计发生对外担保额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。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等情形。提请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合理公允的合同条款下，在计划融资额度内提供授信业务的连带责任担保，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签署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张，反对票 0 张，弃权票 0 张，表决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计划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下午 14:00 时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738 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 1 幢 E 单元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

东大会，审议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—05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张，反对票 0 张，弃权票 0 张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5 月 24 日